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六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第九次會議紀錄**

---

日期：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 (星期四)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21 樓  
灣仔民政事務處區議會會議室

<b>出席者</b>	<b>出席時間</b>	<b>離席時間</b>
<b>委員</b>		
顧國慧議員	下午 2:30	下午 2:33
林偉文議員	下午 2:30	下午 2:33
李碧儀議員, MH (當選主席)	下午 2:30	下午 2:33
黃宏泰議員, MH	下午 2:30	下午 2:33

**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

鍾駿偉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何志昌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陳家俊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灣仔區環境衛生總監
郭立熙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灣仔區衛生總督察 2
陳韻菁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灣仔區高級衛生督察(小販)
譚鳳君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灣仔區高級衛生督察(街市管理)
馮鎮煒先生	香港警務處灣仔警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青少年事務)
余永倫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4

**秘書**

王灝文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	-------------------------

## **開會辭**

秘書報告，目前委員會的全體成員人數為四人，在席人數為四人，已有足夠的法定人數召開是次會議。秘書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灣仔區議會屬下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第九次會議。

2. 秘書報告，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前主席李永財先生及前副主席邱汶珊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九日辭去席位，委員會的主席及副主席職位目前懸空，委員會可於有關職位懸空後的首次委員會會議上互選選出主席或副主席。《第六屆灣仔區議會常規》未有訂明在委員會主席／副主席職位懸空後，選舉主席／副主席的程序。秘書處在八月十六日向各委員發出電郵，建議委員考慮選舉主席及副主席的安排。

### **第 1 項：選舉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主席／副主席**

3. 秘書報告，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下午一時三十分，秘書處收到一分有效的主席提名表格。由於只收到一分提名表格，李碧儀議員自動當選成為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主席。
4. 秘書報告，秘書處收到數分由政府部門遞交的匯報文件，請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留步，待秘書向主席交代會務事宜。
5. 會議於下午二時三十三分結束。

(主席李碧儀議員建議隨即召開下一次會議(第十次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會議)，以便討論部門提交的匯報文件。)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一年九月

本會議紀錄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正式通過。